

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

采购计划备案号：420112-2025-00258

项目名称：东西湖区 2025 年河湖健康评价服务项目

采购人：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编制时间：2025 年 02 月

目 录

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	3
一、项目基本情况	3
1.1 项目名称和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3
1.2 采购项目的功能和目标	3
1.3 预算绩效目标：	3
二、需求调查情况	3
三、公开征求意见情况	3
四、采购需求	4
4.1 采购标的汇总表	4
4.2 采购标的.....	4
4.2 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	4
一、需实现的目标 以及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4
（一）采购标的.....	4
（二）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5
（三）采购标的物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5
二、项目概况	5
三、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技术规范和要求	6
四、技术要求	6
（一）服务内容	6
（二）工作内容	6
（三）质量要求	7
（四）工作流程	7
（五）成果要求	8
（六）服务要求	10
五、商务要求	13
六、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	13
七、采购标的的验收(考核)标准	14
八、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4
五、采购实施计划	15
5.1 合同订立安排	15
（一）采购项目预（概）算、最高限价	15
（二）开展采购活动的时间安排：	15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情况：	16
（四）采购组织形式和委托代理安排：	16
（五）采购包划分与合同分包：	17
（六）供应商资格条件	17
（七）采购方式:.....	17
（八）竞争范围：	17

（九）评审规则：	18
1、资格性审查表.....	18
2、符合性审查表.....	21
3、评分标准【综合评标法适用】	22
5.2 合同管理安排	26
六、审查情况	32
附件：专家审查意见表	33

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名称和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1. 项目名称：东西湖区 2025 年河湖健康评价服务项目
2. 预算金额：60(万元)
3. 最高限价：60（万元）

1.2 采购项目的功能和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对长江流域大保护的部署要求，根据《湖北省河湖长制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推进河湖健康评价的工作的通知》相关要求，为科学掌握河湖健康状况，按照相关工作安排，现需对东西湖区 9 条河流港渠（沦水、东流港、总干沟、通航沟、昌家河下段、沈家港、蔬干沟、李家墩闸河、簏子泾）开展健康评估工作。

本次招标采购是为采购人采购所需东西湖区 2025 年河湖健康评价服务，供应商应根据采购文件所提出的技术和服务要求，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

1.3 预算绩效目标：

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按照采购服务内容及要求完成此项目。

二、需求调查情况

本项目不属于必须开展需求调查的项目。

三、公开征求意见情况

本项目不属于必须公开征求意见的项目。根据管理部门要求开展公开征求意见，公开征求意见时间拟定于 2025 年 02 月 19 至 2025 年 2 月 21 日，以最终采购需求为准。

四、采购需求

4.1.采购标的汇总表

包号	标的序号	标的名称	品目分类	计量单位	数量	是否进口	是否创新产品	绿色发展	预留
1	1.1	东西湖区 2025 年河湖健康评价服务项目	C07010100 生态资源调查与监测服务	项	1	否	否	否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预留比例为 100%

采购标的

服务内容：东西湖区 2025 年河湖健康评价服务，包含东西湖区 9 条河流港渠（沦水、东流港、总干沟、通航沟、昌家河下段、沈家港、蔬干沟、李家墩闸河、篓子泾）健康评估服务工作（具体技术及商务需求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内容）。

其他要求：

服务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3 个月内。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4.2 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

一、需实现的目标以及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一）采购标的

本项目属性：**服务类**；

采购标的：**东西湖区 2025 年河湖健康评价服务项目**；

采购标的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二）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对长江流域大保护的部署要求，根据《湖北省河湖长制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推进河湖健康评价的工作的通知》相关要求，为科学掌握河湖健康状况，按照相关工作安排，现需对东西湖区 9 条河流港渠（沧水、东流港、总干沟、通航沟、昌家河下段、沈家港、蔬干沟、李家墩闸河、簰子泾）开展健康评估工作。

本次招标采购是为采购人采购所需东西湖区 2025 年河湖健康评价服务，供应商应根据采购文件所提出的技术和服务要求，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

（三）采购标的物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 政府采购需落实政策：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②政府采购强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策；③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保产品政策；④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⑤政府采购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2. 为落实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要求，本项目采购标的物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供应商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时，应根据相应行业填写。

3.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同时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材料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资格审查材料，未提交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不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供应商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并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若小微型企业的数据及材料等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4. 是否具有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要求：是。

5. 是否具有支持监狱企业政策要求：是。

6. 节能、环保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属于服务类，本项目不适用。

二、项目概况

1. 采购计划备案号：420112-2025-00258

2. 项目名称：东西湖区 2025 年河湖健康评价服务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 60 万元
5. 最高限价： 60 万元，供应商的磋商报价超过本项目预算价或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投标。
6. 服务地点： 武汉市东西湖区。
7.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 3 个月内。
9. 采购需求： 东西湖区 2025 年河湖健康评价服务，包括东西湖区 9 条河流港渠（沧水、东流港、总干沟、通航沟、昌家河下段、沈家港、蔬干沟、李家墩闸河、簰子泾）健康评估服务工作（具体技术及商务需求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内容）。

三、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技术规范和要求

1. 与本项目相适应的法律法规：按国家、省市区相关规范执行；
2. 其他与本项目相应的国家或行业操作规程和验收标准。

注：（1）如以上规范/规程/标准有不同之处，应选择较严格或标准较高者；有更新的标准规范版本，当采用最新的版本。（2）若成交供应商采用的规范或标准在上述技术规范中未明确的，应明确其所执行的标准或使用规范的出处，并同时提供所使用的标准文本，该标准文本必须是国家或国际公认的同等或高于上述规范要求之标准，成交供应商应同时提供该文本译文，采购人不接受任何低于以上所列规范和标准的要求。

四、技术要求

（一）服务内容

东西湖区 2025 年河湖健康评价服务，包括东西湖区 9 条河流港渠（沧水、东流港、总干沟、通航沟、昌家河下段、沈家港、蔬干沟、李家墩闸河、簰子泾）健康评估服务工作。

（二）工作内容

本项目河湖健康评价工作主要依据水利部 2020 年印发的《河湖健康评价指南（试行）》、《河湖健康评估技术导则》（SL/T793-2020）和湖北省水利厅 2021 年印发的《湖北省河湖健康评估导则》（DB42/T 1771-2021）开展。

本次工作拟对东西湖区 9 条河流港渠（沧水、东流港、总干沟、通航沟、昌家河下段、沈家港、蔬干沟、李家墩闸河、簰子泾）进行健康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

湖泊健康状况评估的内容：包括湖泊水文水资源状况、物理结构、水质状况、水生生物状况、社会服务功能、管理状况进行调查，按照指标体系对河湖健康状态进行评估，分析评估对象的健康问题，提出相应治理和保护对策，形成任务清单。

本项目工作内容包括技术准备、现场调查、河湖健康评估报告编制、专家审查、建档公示等，必要时依据《湖北省河湖健康评估导则》（DB42/T 1771-2021）开展水质补充监测，配合完成日常工作中关于水体质量相关方面的咨询。

东西湖区 2025 年河湖健康评价水体一览表

序号	名称	长度 (m)	起点	止点	备注
1	沧河（水）	13734	52+000	38+500	
2	东流港	8552	昌家河下段	塔尔头泵站/ 塔尔头闸	
3	总干沟	14830	汉渝铁路	水岗桥	
4	昌家河下段	3820	水岗桥	大屋岗桥	
5	李家墩闸河	2162	环湖路	李家墩泵站	
6	沈家港	4556	环湖路	李家墩泵站	
7	蔬干沟	3190	三店西路	径河	
8	簰子泾	1386	环湖中路	东流港	
9	通航沟	6309	总干沟	沈家港	
合计		58539			

（三）质量要求

水生态调查与监测应符合现行《水环境监测规范》相关要求；湖泊的营养状态评价执行“总站生字[2001]090 号文”，评价指标为叶绿素 a、总磷、总氮、透明度和高锰酸盐指数 5 项。

（四）工作流程

1. 技术准备。基于拟评估水体的功能排序、区位和特点，确定健康评估的指标；依据各指标的计算方法，制定收资清单和现场调查监测方案，明确监测点位、监测指标和监测方法。

2. 现场调查。有针对性地开展资料收集和现场踏勘，按照既定的断面设置和调查内容，获取原始数据和记录，对需要实验室分析的数据，合理安排样品的采集、测

试、鉴定和分析工作。

3. 健康评估。系统整理分析收集的资料和现场调查获取的基础数据，开展各指标计算，并结合赋分标准和权重赋予方法，评估河湖健康状况。

4. 报告编制及专家审查。编制河湖健康评估报告，分析评估对象的健康问题，提出相应治理和保护对策，形成任务清单，组织专家审查。

5. 建立档案并公示。按照文件要求建立完善河湖健康档案，配合甲方完成健康档案公示，完成日常工作中关于水体质量相关方面的咨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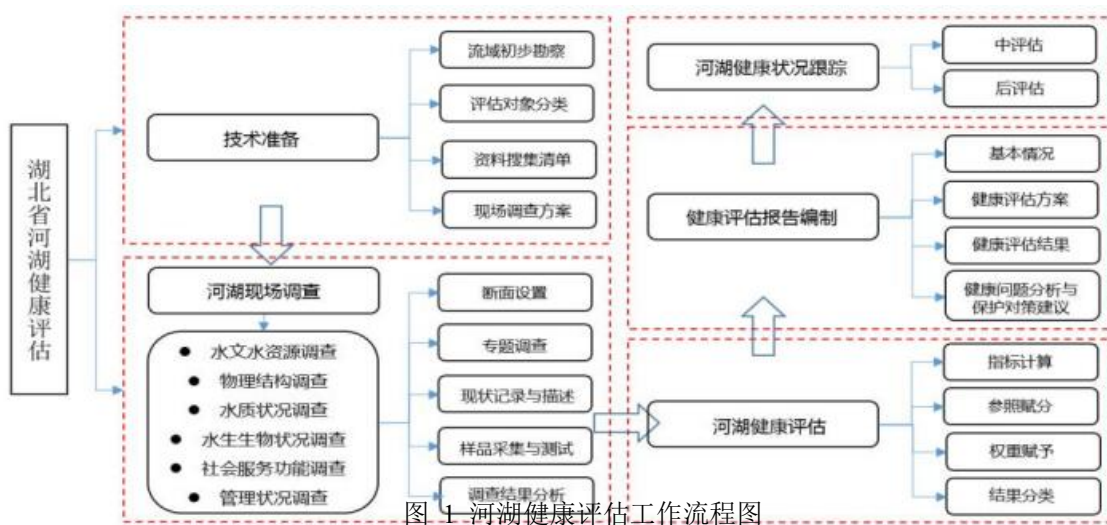


图 1 河湖健康评估工作流程图

（五）成果要求

项目成果文件符合《湖北省河湖健康评估导则》（DB42/T 1771-2021）、《东西湖区河湖综合治理和水质提升工程水生态修复竣工验收暂行办法》等文件中湖泊健康评估环节的要求，分别编制完成沧水、东流港、总干沟、通航沟、昌家河下段、沈家港、蔬干沟、李家墩闸河、簏子泾共计 9 个河流港渠的健康评估报告及附件。

根据《湖北省河湖健康评估导则》（DB42/T 1771—2021），河湖健康评价服务成果要求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报告内容完整

（1）**基本情况**：介绍河湖的地理位置、水系特征、流域面积、河长、湖面积等基本信息，以及周边的社会经济状况等。

（2）**评估方法与过程**：详细说明采用的评估指标体系、权重确定方法、数据来源和采集方法、评估模型和计算过程等，确保评估过程科学、严谨、可追溯。

（3）**评估结果**：明确给出河湖在水文水资源、物理结构、水质状况、水生生物状

况、社会服务功能、管理状况等各方面的评估得分和健康等级，以及综合评估结论，判断河湖整体健康状况属于健康、亚健康还是不健康。

(4) 问题分析：深入分析导致河湖健康问题的原因，包括自然因素和人为因素，如气候变化、水资源开发利用、水污染排放、岸线破坏、过度捕捞等对河湖健康的影响。

(5) 对策建议：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具体的治理和保护措施，包括水资源保护、水污染防治、水生态修复、岸线管理、执法监管等方面的建议，以及近期和远期的河湖健康改善目标和行动计划。

2、数据资料准确详实

(1) 监测数据：提供全面、准确的水文、水质、水生生物等监测数据，包括监测点位、监测时间、监测指标、监测频次等信息，确保数据能够真实反映河湖的实际状况。

(2) 调查资料：详细记录现场调查的情况，如河湖岸线状况、水利工程设施、周边污染源分布等，以及相关的调查问卷、访谈记录等资料，为评估提供丰富的基础信息。

(3) 引用文献：对于参考的相关标准、规范、研究报告、学术论文等文献资料，要进行准确引用和标注，保证评估依据充分、可靠。

3、图表清晰规范

(1) 附图：包括但不限于河湖的地理位置图、水系图、监测点位分布图、岸线利用现状图、生态修复规划图等，图件应具有清晰的比例尺、图例和标注，能够直观地展示河湖的相关信息和评估结果。

(2) 附表：如监测数据统计表、评估指标计算表、权重分配表、问题清单表、对策建议表等，表格应设计合理、内容完整、数据准确，便于查阅和分析。

4、文本表述准确清晰

(1) 语言规范：使用规范的专业术语和文字表达，避免使用模糊、含混或易产生歧义的词汇，确保报告内容准确传达评估结果和相关信息。

(2) 逻辑严谨：报告的结构和内容应具有逻辑性，各部分之间过渡自然，推理和分析过程合理，结论明确且有充分的依据支持。

(3) 排版整齐：报告应进行规范的排版，包括字体、字号、行距、段落缩进等方

面的统一设置，使其具有良好的可读性和美观性。

5、成果提交及时

按照合同约定及采购人相关要求的时间节点，及时提交河湖健康评价服务成果，包括纸质报告和电子文档，以便为河湖管理决策提供及时的支持。同时，可能还需要根据委托方的要求，对成果进行汇报和讲解，解答相关疑问。

6、成果的表达应当清晰、准确、规范，成果内容及深度应符合采购人项目目标要求。成果档案规范完整，目录有条理且清晰。成果形式包括：

- (1) 《武汉市东西湖区沦水健康评估报告》及水体河湖健康档案
- (2) 《武汉市东西湖区东流港健康评估报告》及水体河湖健康档案
- (3) 《武汉市东西湖区总干沟健康评估报告》及水体河湖健康档案
- (4) 《武汉市东西湖区通航沟健康评估报告》及水体河湖健康档案
- (5) 《武汉市东西湖区昌家河下段健康评估报告》及水体河湖健康档案
- (6) 《武汉市东西湖区沈家港健康评估报告》及水体河湖健康档案
- (7) 《武汉市东西湖区蔬干沟健康评估报告》及水体河湖健康档案
- (8) 《武汉市东西湖区李家墩闸河健康评估报告》及水体河湖健康档案
- (9) 《武汉市东西湖区簰子泾健康评估报告》及水体河湖健康档案

(六) 服务要求

1. 总体要求：项目工作有管理、进度安排、质量保证措施完善、具体、全面，项目管理及进度安排合理高效、操作性强，有计划保障，研究方法先进能有效提高效率。

2. 服务团队人员要求：

(1) 提供进场方案（人员岗位分配安排，进驻方案、进驻时间安排等）、人员保障方案（人员储备是否充足、是否具备保障能力）和现场人员临时更换应急处理措施。

(2) 成交供应商应严格按照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拟派人员名单开展工作，项目组成员不得变更；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更换不合格的服务人员，成交供应商应接受。

(3) 成交供应商拟派人员在服务工作中必须严格遵守执业规则。

(4) 如采购人认为成交供应商投入的工作人员数量、业务水平、专业配置等不能

满足本项目实际工作需要时，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及时增加符合资格要求的人员，不得因此追加任何费用。若成交供应商不接受采购人增加或者替换符合资格要求的人员时，成交供应商按合同金额的 10%赔偿。

3. 项目实施管理要求

(1) 供应商应按下列服务实施要求，编制本项目实施方案、质量、进度管控方案，并结合供应商内部控制制度对项目实施具体环节、人员等要素予以管控，以保障项目顺利推进。

(2) 应保证项目人员的稳定性和专业性，不得随意调整项目人员。采购人有权对成交供应商实际投入的项目组成员与承诺的一致性和稳定性的进行核查，有权对成交供应商就项目实施承诺的各项管控措施进行核查，核查结果作为项目验收依据和工作费用结算重要依据，对于未能满足服务要求的成交供应商应无条件整改，直至满足服务要求，若整改后仍未能满足服务要求的，不予以支付相应服务经费，并承担违约责任。

(3) 质量控制保障方案

供应商应根据项目需求提供质量控制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如下：

① 供应商单位的质量控制制度；

② 本项目各流程节点质量控制保障措施；

③ 根据统一规定，建立数据质量控制责任制，设立专门的质量控制岗位，并对项目实施中的每个环节实行质量控制和检查验收。

④ 接受国家、省级、市级、区级有关部门及质量控制实验室组织的质量检查，发现问题积极整改完善。

(4) 进度计划及控制

① 工作进度要求

按照采购人工作安排，预计 2025 年 6 月底前完成。

② 供应商应根据项目进度计划需求提供进度控制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如下：

a. 供应商进度服务承诺；

b. 供应商审查各节点控制措施及提高审查效率的保障方案；

c. 供应商其他计划进度控制措施。

(5) 安全管理目标及保障措施

①安全管理目标及相关要求：

a、安全管理目标：无安全事故发生。

b、安全监督与检查：

中标供应商须重视安全管理工作，积极开展各类安全检查活动，强调安全的注意事项。安全监督与检查要求如下：

日常监督：安全管理小组定期对各作业现场进行安全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纠正安全违规行为，对安全隐患下达整改通知书，跟踪整改情况。

专项检查：针对不同作业阶段和特殊作业环境，组织开展专项安全检查，如设备安全检查、水上作业安全检查等，确保安全措施落实到位。

安全考核：建立安全考核制度，将安全工作纳入员工绩效考核体系，对安全工作表现突出的个人和小组进行奖励，对发生安全事故的责任人进行处罚。

c、服务过程中应严格遵守操作规程，确保项目实施的安全性。

d、供应商在服务过程中，应严格按照安全文明施工相关规范、规程执行，避免发生人员安全事故。本项目实施地点须做好现场设施的安全防护措施，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防止人员落水 and 物体坠落，对危险区域进行隔离防护，确保人员安全和服务质量。

e、在服务期内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如在实际作业中发生了安全事故，一切责任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f、数据安全

数据采集安全：确保采集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防止数据丢失或损坏，采用可靠的数据存储设备和传输方式，对重要数据进行备份。

数据存储安全：建立数据存储管理制度，对数据进行分类存储，设置访问权限，防止数据泄露和篡改，采用加密技术对敏感数据进行加密存储。

数据传输安全：在数据传输过程中，采用安全的传输协议和加密技术，防止数据被窃取或篡改，对传输的数据进行完整性校验。

②供应商应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提供安全管理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如下：

a、供应商对安全管理目标及相关要求的承诺；

b、供应商制定安全管理具体的保障控制措施方案及安全风险应对措施。

五、商务要求

★（一）**预算金额**：6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60 万元；自筹资金 0 万元）

★（二）**最高限价**：60 万元，供应商参加磋商的报价超过该项目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其竞标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三）**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3 个月内。

★（四）**服务地点**：武汉市东西湖区。

★（五）**报价要求**

1. 本项目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

2. 供应商报价应为完成本项目服务范围 and 开展业务所需要的全部内容的所有费用。开具合规票据，且所有根据合同或其他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他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供应商提交的投标价格中。即投标报价为“交钥匙”价。对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其它费用（如：增加耗材、材料涨价、人工、运输成本增加等因素），采购人不予支付。供应商对报价的准确性负责，任何漏报、错报等均是供应商的风险。成交供应商不得以超支、合同价与实际支出不符或漏项等任何理由要求增加费用。

3. 本项目报价为总价包干合同，供应商所投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合同履行期间的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风险系数，并计入报价。除合同约定的情况外，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合同执行期间要求予以价格调整。

4. 报价不得低于成本，明显低于成本，**将被否决**。

5. 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否则视为无效报价，**作无效竞标处理**。

（六）**支付条件和付款方式**

根据采购人付款管理规定，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六、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

应满足国家、行业现行规范标准，并满足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所列的服务要求。

七、采购标的的验收(考核)标准

★1. 验收标准:

项目成果符合《湖北省河湖健康评估导则》(DB42/T 1771-2021)、《东西湖区河湖综合治理和水质提升工程水生态修复竣工验收暂行办法》等文件中湖泊健康评估环节的要求,并通过专家审查。

2. 采购人有权对成交供应商工作人员的各项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对不符合采购人工作要求的服务行为要求其立即纠正、整改。

3. 采购人按照国家、行业现行标准及规范及相关考核标准对服务质量进行验收,如验收不合格,采购人有权对其进行处罚,具体合同中约定。

4. 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各项违约情形的处罚措施在合同中具体约定。

八、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 成交供应商应服从采购人的管理(包括但不限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管理制度、工作要求及其他管理规范等),接受政府相关部门的监督,否则将被取消资格,并赔偿损失。

2. 成交供应商需提供员工服务规范要求及确保服务质量达标的具体措施,主动接受采购人的指导、检查、监督与协调。

3. 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成本上涨、不可抗力等因素),再向采购人提出增加服务费用。

4. 杜绝因成交供应商原因造成采购人或其他政府职能部门社会不良影响,如在实际工作中发生上述情况,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其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5. 供应商必须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劳动管理的法律、法规,规范劳动用工管理;应与从事服务的工作人员签订劳动聘用合同。人员工资标准不得低于武汉市最低工资标准,供应商须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保障所有人员社保等福利,由此引发的法律纠纷及法律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委派的人员无任何劳动、劳务及雇佣等关系,成交供应商委派的人员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因各种原因造成的自身、第三方或采购人的人身财产损失,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采购人对此无任何责任。成交供应商应立即派专人进行妥善处理,避免造成不良社会影响。

7. 成交供应商在服务期内出现失职给采购人造成经济损失，应赔付赔偿金；视严重程度，采购人有权提出中止合同，成交供应商应无条件接受。

8. 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将采购人提供的基础资料用于与本项目无关的其他任何用途。在服务结束后，须按采购人的要求将有关的基础资料归还主办单位。

9. 应能充分满足采购人的其他需求。

10. 其它未尽事宜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规章等执行。

11. 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对**本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提供供应商基本情况表、类似业绩情况、服务评价情况、项目负责人情况、供应商服务能力、对项目的理解、重难点把握及应对措施分析、基础调查方案、实施方案、项目进度保障方案、内部管理制度、合理化建议、服务质量承诺及保证措施方案等以及相关证明材料，内容必须达到本篇及采购文件其他条款的要求。

五、采购实施计划

5.1 合同订立安排

（一）采购项目预（概）算、最高限价

采购项目预（概）算：人民币 60 万元。

项目最高限价：人民币 60 万元。

（二）开展采购活动的时间安排：

项目已于 2025 年 01 月进行采购意向公开，计划于 2025 年 02 月正式开展采购活动，具体采购工作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执行。

序号	工作内容	预计时间	实施人
1	明确采购需求	3-5 个工作日	采购人
2	采购方案确定		采购人、代理机构
3	签订采购代理委托协议		采购人、代理机构
4	拟定磋商文件初稿		代理机构
5	组织专家论证	1 个工作日	采购人、代理机构
6	确认磋商文件		采购人
7	发布磋商公告	不少于 10 个日历天，其中磋商文件的发售期限	代理机构
8	发出磋商文件		代理机构

9	接受响应文件	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代理机构
10	磋商、评审及推荐成交标 候选人	1 个工作日	磋商小组
11	报送评审报告	评审结束后一个工作日 内	代理机构
12	采购人确认成交供应商单 位	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 作日内	采购人
13	成交结果公告	1 个工作日	代理机构
14	发出成交通知书	成交结果公告同时	代理机构
15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采购人、成交供应 商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情况：

1. 政府采购需落实政策：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②政府采购强制、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策；③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保产品政策；④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⑤政府采购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2. 为落实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要求，本项目采购标的物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供应商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时，应根据相应行业填写。

3.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同时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材料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资格审查材料，未提交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不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供应商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并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若小微型企业的材料及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4. 是否具有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要求：是。

5. 是否具有支持监狱企业政策要求：是。

6. 节能、环保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属于服务类，本项目不适用。

（四）采购组织形式和委托代理安排：

分散采购，本项目委托社会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采购，委托代理机构为湖北锦绣华夏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五）采购包划分与合同分包：

1. 本项目按照有利于采购项目实施的原则划分为 1 个项目包。
2. 合同分包规定：不允许分包。

（六）供应商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所采购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即全部服务承接单位为小微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同时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材料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应为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小微企业。供应商应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6.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

（七）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采购。

（八）竞争范围：

本项目不属于有限范围内竞争或者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情形，通过公开发

布公告的方式征集供应商，只要符合资格的条件的供应商均可参与投标。

公告发布媒体：湖北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hubei.gov.cn>）

武汉市东西湖区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

（网址：<http://zfcg.dhx.gov.cn:9090/dxh/views/announce/home.html>）

（九）评审规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小组对明确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评分细则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1、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资格要求	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企业应提供“营业执照”； （2）事业单位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4）个体工商户应提供“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自然人应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由供应商对以下内容提供书面承诺或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1）供应商是法人的，应具有上一年度（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应具有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2）有专业担保机构对供应商进行资信审查后出具投标担保函的，可以不用具备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银行资信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由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或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由供应商对以下内容提供书面承诺或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1）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12个月内（至少有1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

		<p>(2)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 12 个月内（至少有 1 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交纳清单）；</p> <p>(3)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应满足以上要求；</p> <p>(4)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但因税务机关原因导致其尚未依法缴纳税收的供应商，提供将依法缴纳税收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该承诺书视同税收缴纳凭据；</p> <p>(5)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但因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机关原因导致其尚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该承诺书视同社会保险凭据；</p> <p>(6)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具有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交纳社会保障资金。</p>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由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或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由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或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由供应商在《响应函》中声明
3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由供应商在《响应函》中声明
4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的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的结果为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u>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所采购的服务全部</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资格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同时提供监狱企

	<p><u>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即全部服务承接单位为小微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同时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材料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应为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供应商应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u></p>	<p>业证明材料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_____。</p>
6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备注：

1. 资格证明文件应为原件的扫描件或复印件，响应文件中须编入清晰的扫描件或复印件。所有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认，如因证明材料模糊无法辨认，缺页、漏页导致无法进行评审认定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负。
2. 信用信息核查
 - 2.1 资格审查当日应当核查供应商信用记录，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采购代理机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2.2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磋商的，应当核查联合体所有成员和信用记录，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信息。
3. 对于响应文件中有任何一条不满足上表要求的将导致其**响应无效**，不进入下一项评审。

2、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名称	审查内容
1	磋商报价	(1) 总报价不超过项目（分包）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2) 报价不存在缺项、漏项。
2	响应文件编制	(1)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磋商书》、《磋商报价明细表》； (2) 不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磋商方案； (3) 按磋商文件要求盖章或签字（签章）。
3	响应的要求	(1) 竞争性磋商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时，供应商所投产品不是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 (2) 提供所投货物（或服务）确定的参数值或功能表述，明确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需求。
4	其他实质性要求	(1) 服务期限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2) 磋商有效期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3) 不存在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5	围标串标情形	供应商不存在下列任一情形：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使用同一电脑（机器特征值一致：如 MAC 地址等）或使用同一电子密钥，编制或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6	其他无效情形	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磋商情形。

3、评分标准【综合评标法适用】

评审项目	评标分项	分值	子项目及分值
价格部分 (10分)	报价得分	10	<p>价格评分的计算方法如下：</p> <p>1、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投标报价最低的报价为磋商基准价（D），其价格分为满分；</p> <p>2、其他合格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得分按如下公式计算：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D/供应商最终报价 V）×价格权值×100</p> <p>价格权值=10%</p>
商务部分 (28分)	类似业绩	8	<p>供应商近三年（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往前推算三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一个有效的类似项目业绩（类似项目业绩是指“河湖类评估、河湖类咨询业绩”）得 2 分，最高得 8 分。</p> <p>证明材料：须提供项目合同(应提供合同首页、盖章页及关键页)的清晰影印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所提供的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提供的资料内容难以辨认的，一律不得分。</p>
	服务评价	4	<p>供应商近三年（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往前推算三年，以评价意见时间为准）提供的有效的类似项目业绩中具有委托方（业主方）的正面评价意见，每有一份有效评价得 1 分，最多得 4 分。</p> <p>证明材料：提供委托方（业主方）盖章的服务评价，时间以评价意见时间为准。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资料内容难以辨认的，一律不得分。</p>
	项目负责人情况	10	<p>1、项目负责人近三年（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往前推算三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类似业绩的，每项得 3 分，最多得 6 分。</p> <p>（证明材料：①须提供项目合同(应提供合同首页、盖章页及关键页)的清晰影印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②合同未体现项目负责人姓名的，还应提供其他能体现项目负责人姓名的证明材料。未提供以上相关证明材料或所提供的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提供的资料内容难以辨认的，一律不得分）。</p> <p>2、项目负责人具有环境相关专业或水利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得 4 分；项目负责人具有环境相关专业或水利相关专业初级职称得 2 分；其他不得分；本项最高得 4 分。</p> <p>（证明材料：须提供项目负责人的劳动合同以及职称证书清晰影印件，未提供不得分）</p>

评审项目	评标分项	分值	子项目及分值
	供应商服务能力	6	<p>1、供应商能够投入自有或租赁的车辆，每提供一辆得 1.5 分，最高得 3 分。 （证明材料：以上车辆为自有的，须提供车辆行驶证、车辆购置发票复印件；以上车辆为租赁的，须提供车辆行驶证、有效期内的租赁合同复印件）。</p> <p>2、供应商能够投入无人机设备，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证明材料：无人机自有的，须提供购置发票复印件；无人机为租赁的，须提供有效期内的租赁合同复印件）。</p>
技术部分 (62 分)	对项目的理解	8	<p>1、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对项目的理解，包括： （1）对本项目的理解（4 分）； （2）技术工作思路（4 分）。</p> <p>2、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完整，内容详实、全面； （2）合理性：目标明确，方法科学，符合采购需求； （3）针对性：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可操作性强。</p> <p>对上述各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 3 项评审标准的得 4 分，满足 2 项的得 2 分，满足 1 项的得 1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 8 分。</p>
	重难点把握及应对措施分析	8	<p>1、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供重难点把握及应对措施分析，包括： （1）项目重点与难点分析（4 分）； （2）重难点应对措施（4 分）。</p> <p>2、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完整，内容详实、全面； （2）合理性：目标明确，方法科学，符合采购需求； （3）针对性：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可操作性强。</p> <p>对上述各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 3 项评审标准的得 4 分，满足 2 项的得 2 分，满足 1 项的得 1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 8 分。</p>

评审项目	评标分项	分值	子项目及分值
	基础调查方案	10	<p>1、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基础调查方案或方法，包括： （1）调查方法（5分）； （2）调查流程（5分）。</p> <p>2、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完整，内容详实、全面； （2）合理性：符合国家标准规范要求且内容科学合理； （3）针对性：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可操作性强。</p> <p>对上述各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 3 项评审标准的得 5 分，满足 2 项的得 3 分，满足 1 项的得 1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 10 分。</p>
	实施方案	16	<p>1、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实施方案，包括： （1）工作流程（4分）； （2）服务内容（4分）； （3）人员配备方案及分工（4分）； （4）质量标准与保障措施（4分）。</p> <p>2、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完整，内容详实、全面； （2）合理性：符合国家政策法规、规程规范要求，方法科学； （3）针对性：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可操作性强。</p> <p>对上述各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 3 项评审标准的得 4 分，满足 2 项的得 2 分，满足 1 项的得 1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 16 分。</p>
	项目进度保障方案	6	<p>1、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供项目进度保障方案，包括： （1）进度计划安排（3分）； （2）进度保障措施（3分）。</p> <p>2、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完整，内容详实、全面； （2）合理性：目标明确，方法科学，符合采购需求； （3）针对性：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可操作性强。</p> <p>对上述各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 3 项评审标准的得 3 分，满足 2 项的得 2 分，满足 1 项的得 1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 6 分。</p>

评审项目	评标分项	分值	子项目及分值
	安全管理保障方案	4	<p>1、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安全管理保障方案，包括： （1）供应商对安全管理目标及相关要求的承诺（2分）； （2）供应商制定安全管理具体的保障控制措施方案及安全风险应对措施（2分）。</p> <p>2、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完整，内容详实、全面； （2）合理性：目标明确，方法科学，符合采购需求； （3）针对性：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可操作性强。</p> <p>对上述各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 3 项评审标准的得 2 分，满足 2 项的得 1 分，满足 1 项的得 0.5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 4 分。</p>
	内部管理制度	4	<p>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内部管理制度，包括： （1）质量控制制度（1分）； （2）风险控制制度（1分）； （3）财务管理制度（1分）； （4）档案管理制度（1分）。</p> <p>以上每项制度健全，制定恰当，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可操作性强得 1 分，存在缺漏或缺陷得 0.5 分，未提供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 4 分。</p>
	合理化建议	2	<p>1、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合理化建议（2分）。</p> <p>2、评审标准： （1）完整性：内容详实、全面； （2）合理性：方法科学，符合采购需求； （3）针对性：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可操作性强。</p> <p>对上述评审内容进行打分，评审内容完全满足 3 项评标准的得 2 分，满足 2 项的得 1 分，满足 1 项的得 0.5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 2 分。</p>
	服务质量承诺及保证措施方案	4	<p>1、评审内容： 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服务质量承诺及保证措施方案，包括： （1）服务质量承诺（2分）； （2）质量保证措施（2分）。</p> <p>2、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完整，内容详实、全面； （2）合理性：目标明确，方法科学，符合采购需求； （3）针对性：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可操作性强。</p> <p>对上述各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完全满足 3 项评审标准的得 2 分，存在缺漏或缺陷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 4 分。</p>
总分		100	/

5.2 合同管理安排

1. 合同类型：委托合同

2. 定价方式：固定总价，且总价不得超过预算金额。

3. 合同文本的主要条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规定，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之间的权利和义务，应当按照平等、自愿的原则以合同方式约定。此合同书仅作为签订正式合同时的参考，正式合同书应包括本参考格式之内容。

（此合同书仅作为签订正式合同时的参考，正式合同书应包括本参考格式的内容）
合同编号：_____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_____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中标人）：_____

签订地：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按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拟定，甲、乙双方均应遵守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并各自履行应负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见招标文件)
2. 项目编号：(见招标文件)
3. 政府采购计划备案号：(见招标文件)
4. 项目概况：(见招标文件)

二、标的名称、数量（规模）

序号	名称	品牌规格 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分项合计 (元)	制造厂家 (全称)
1	货物（服务）名称 1						
2	货物（服务）名称 2						
...
合计							

三、货物（服务）质量

(以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投标文件的响应)

四、合同履行时间（期限）、地点和方式

1. 合同履行时间：自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止。
2. 交付或服务地点及方式：(见招标文件)。

五、包装及运输

(见招标文件)。

六、合同价款

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暂定(见投标文件)元（¥：_____）
2. 合同金额包括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可能发生的所有费用（含市场变化等可能发生的费用），即总报价为“交钥匙”价。甲方在支付此金额后，不再因本合同支付任何其它费用。

3. _____。

七、资金支付方式及安排

(见招标文件)。

八、交付标准、方法和验收方案

1. 交付标准、方法：(见招标文件)。

2. 验收方案：(见招标文件)。

九、质保（服务）期及质保（服务）范围和要求

1. 质保（服务）期：(见招标文件)。

2. 质保（服务）范围：(见招标文件)。

3. 质保（服务）要求：(见招标文件)。

十、项目培训

(见投标文件)。

十一、知识产权归属、处理方式

_____。(见招标文件)。

十二、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十三、违约责任

1. 甲方的违约责任：。

2. 乙方的违约责任：(见招标文件)。

十四、保密条款

_____。(见招标文件)。

十五、其它补充条款

_____。

十六、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七、解决争议的方法

一切由执行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应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八、合同组成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合同书；
2. 代理机构发出的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3. 经双方确认并共同签字的补充文件、技术协议等；
4. 乙方的投标或响应文件（含附件、补充文件、图纸等）；
5. 采购文件（含附件、补充文件、图纸等）。

十九、合同生效与终止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如招标申请公证的，合同需经公证机构公证后生效。
2. 双方履行完各自权利和义务后合同自行终止。
3. 本合同规定可以终止合同的情形。

二十、通知与送达

1. 就本合同有关事项，双方应通过本合同约定的联系方式向对方发送相关通知，本合同约定的送达地址同时作为有效司法送达地址。
2. 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二十一、其它

本合同正本一式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副本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	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税 号：	税 号：

4. 履约验收方案：

(1) 履约验收主体：采购单位。

(2) 履约验收方式：根据采购人要求进行履约验收。

(3) 履约验收内容：按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技术协议及合同技术协议（如有）指标逐一验收进行质量验收。

(4) 履约验收标准：按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技术协议(如有) 指标；符合国家法律、规范标准、合同约定和采购人要求等；具体范围、明细内容和费用分担，在合同条款中约定。

5. 风险管控措施：

(1) 国家政策变化应对措施：如因国家政策变化导致项目无法实施，双方应采取友好协商的办法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武汉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

(2) 实施环境变化应对措施：项目开展过程中，如因特殊情况导致相关内容无法实施时，应向采购人报告后，优先寻求合适的变更方式继续实施服务。

(3) 重大技术变化应对措施：如因重大技术变化导致实施内容存在安全隐患时，应聘请专业机构进行风险评估，如评估不通过，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办法。

(4) 预算项目调整应对措施：在项目准备阶段会充分做好前期调查工作，确保项目预算的合理性与准确性，如项目预算因客观原因需要进行调整，会立即组织开展需求调整工作，优先保障重点工作，确保项目重心不偏移。

(5) 因质疑投诉影响采购进度应对措施：项目前期准备阶段，会严格按照实际需要拟定采购需求，确保需求的准确性与可行性，保证采购文件合法合规，如确因质疑投诉影响采购进度，会优先与质疑方沟通了解实际情况，然后根据质疑投诉内容分析原因，力求快速达成双方均认可的处理结果。

(6) 采购失败应对措施：根据项目采购过程中对应出现的问题进行解决和调整，再一次启动采购程序。

(7) 不按规定签订或者履行合同应对措施：不按规定签订合同的根据《政府采购法》规定从其他合格的供应商中确定成交供应商或重新开展采购合同；不按规定履行合同的应根据及时告诫供应商，必要时追究其法律责任。

(8) 出现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应对措施：及时制止和纠正相关情形。

(9) 对应控制措施：对采购需求和实施计划进行审查，特别是歧视性审查和竞争性审查，确保项目的竞争性，合理制定技术和商务要求，保证三家以上的供应商满足要求。

6. 其他：无。

六、审查情况


6.1 审查意见

6.1.1 对采购需求的审查意见：详见专家审查意见表

6.1.2 对采购实施计划的审查意见：详见专家审查意见表

附件：专家审查意见表

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 专家审查意见表

项目名称	东西湖区 2025 年河湖健康评价服务项目
采购计划备案号	420112-2025-00258
采购单位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预算金额	60 万元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审查内容	<p>一、一般性审查：主要审查是否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 号）规定的程序和内容；</p> <p>二、重点审查：</p> <p>1、非歧视性审查(主要审查是否指向特定供应商或者特定产品)；</p> <p>2、竞争性审查(主要审查是否确保充分竞争)；</p> <p>3、采购政策审查；</p> <p>4、履约风险审查；</p> <p>5、其他审查。</p>
评审意见：	<p>由湖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三名相关专业的评审专家对《东西湖区 2025 年河湖健康评价服务项目的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进行一般性和重点审查，审查意见如下：</p> <p>1、对采购需求的审查意见：<u>经审查，符合《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定采购需求通过审查，无歧视性、无倾向性、无排他性、不存在不合理条款等内容，符合采购相关政策，考虑了履约风险管控等因素。</u></p> <p>2、对采购实施计划的审查意见：<u>无</u></p>
审查专家签字	

审查日期：2025 年 2 月 24 日

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 专家审查意见表

项目名称	东西湖区 2025 年河湖健康评价服务项目
采购计划备案号	420112-2025-00258
采购单位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预算金额	60 万元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审查内容	<p>一、一般性审查：主要审查是否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 号）规定的程序和内容；</p> <p>二、重点审查：</p> <p>1、非歧视性审查(主要审查是否指向特定供应商或者特定产品)；</p> <p>2、竞争性审查(主要审查是否确保充分竞争)；</p> <p>3、采购政策审查；</p> <p>4、履约风险审查；</p> <p>5、其他审查。</p>
评审意见：	<p>由湖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三名相关专业的评审专家对《东西湖区 2025 年河湖健康评价服务项目的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进行一般性和重点审查，审查意见如下：</p> <p>1、对采购需求的审查意见：<u>经审查，符合《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 号）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定采购需求满足审查，无歧视性、无倾向性、无排他性。不存在不合理条款等内容，符合采购相关政策，考虑履约风险管控等因素。但提出以下 N 点建议：</u></p> <p><u>1) 建议服务需求中明确安全管理方面的具体保障措施及违约责任。</u></p> <p>2、对采购实施计划的审查意见：<u>1) 建议评标标准中增设安全管理、目标、保障措施方面的分值。</u></p>
审查专家签字	杜治科

审查日期：2025 年 2 月 24 日

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 专家审查意见表

项目名称	东西湖区 2025 年河湖健康评价服务项目
采购计划备案号	420112-2025-00258
采购单位	武汉市东西湖区水务和湖泊局
预算金额	60 万元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审查内容	<p>一、一般性审查：主要审查是否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 号）规定的程序和内容；</p> <p>二、重点审查：</p> <p>1、非歧视性审查(主要审查是否指向特定供应商或者特定产品)；</p> <p>2、竞争性审查(主要审查是否确保充分竞争)；</p> <p>3、采购政策审查；</p> <p>4、履约风险审查；</p> <p>5、其他审查。</p>
评审意见：	<p>由湖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三名相关专业的评审专家对《东西湖区 2025 年河湖健康评价服务项目的采购需求和采购实施计划》进行一般性和重点审查，审查意见如下：</p> <p>1、对采购需求的审查意见：<u>建议明确工作任务，增加除河床清淤的评估内容，包括位置、面积、工期等信息，为项目实施明确目标，同时为潜在供应商提供针对性服务方案奠定基础。</u></p> <p><u>经审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认真响需求函审查，无歧视性、倾向性、排他性，不存在不合理条款内容，符合采购相关规定。</u></p> <p>2、对采购实施计划的审查意见：<u>建议明确成果要求的具体指标，包括河湖健康档案档案目录，附图种类等。</u></p>
审查专家签字	<u>李作书</u>

审查日期：2025 年 2 月 24 日